



E. BON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怡邦行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99)

謹定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五)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一)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怡邦行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股份共(附註二) _____ 股

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附註三) _____

地址為 _____

或如其未克出席，則委任 _____

地址為 _____

或如其未克出席，則委任大會主席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謹定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灣仔謝斐道238號世紀香港酒店大堂低座宴會廳IV號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依照以下指示投票或，如無該等指示，則由本人/吾等之代表酌情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四)	反對(附註四)
批准發行紅股		

日期：二零一六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股東簽署(附註五)： _____

附註：

- 一、請用正楷填上姓名及地址。
- 二、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之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有關。
- 三、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之股東可委任多於一名委任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大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四、請填上擬委任姓名及地址，並刪去「或如其未克出席，則委任大會主席」。如未有填上姓名，則大會主席將出任閣下之代表。
- 五、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適用之「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適用之「反對」欄內填上「✓」號。如無填上任何空欄，則閣下之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召開大會之通告所載者以外，並於會上正式提出之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
- 六、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代表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正式授權代表親筆簽署。
- 七、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該等人士中，只有在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者方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
- 八、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前48小時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動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 九、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惟必須親自代表閣下出席大會。
- 十、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做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於大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本公司必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5)條指定的方式公佈投票結果。
- 十一、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加簽認可。
- 十二、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先前交回的代表委任表格視作撤銷論。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1. 該等聲明中所指的「個人資料」具有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中「個人資料」的涵義。
2. 閣下是自願向本公司提供個人資料。若閣下未能提供足夠資料，本公司可能無法處理閣下委任代表及其他指示。
3. 本公司可就任何所說明的用途，將閣下的個人資料披露或轉移給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及/或其他公司或團體，並將在適當期間保留該等個人資料作核實及記錄用途。
4. 閣下有權根據《私隱條例》的條文查閱及/或修改閣下的個人資料。任何該等查閱及/或修改閣下個人資料的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向卓佳雅柏動有限公司(地址見上述附註八)的個人資料私隱主任提出。